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公司总部建设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对象：公司全资子公司
- 增资金额：人民币 9 亿元
-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增资是为了落实公司“总部建设项目”的具体实施，该项目尚存在不确定性和实施风险，项目风险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14日披露的《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并签订项目投资意向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增资概述

（一）增资基本情况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在广州海珠区投资建设“丸美总部”，项目总投资额约 12 亿元人民币，已与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政府签署《项目投资意向书》，详见公司 2020 年 7 月 14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并签订项目投资意向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

为落实上述项目的具体实施，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公司总部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向子公司现金增资 9 亿元人民币以实施公司总部建设项目。

本次增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且不

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方式

公司先向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上海菲加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菲加”）增资 9 亿元人民币；一级全资子公司上海菲加获得该笔增资款后向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广州禾美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禾美”，上海菲加与广州禾美统称“子公司”）增资 9 亿元人民币，即公司通过间接增资方式向二级子公司广州禾美增资 9 亿元以具体实施总部建设项目。

公司本次增资主要用于总部建设项目土地出让金及相关税费的支付、项目规划、设计、建设等，拟通过自有资金进行增资。

二、增资对象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上海菲加实业有限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20MA1HX6QC42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上海市奉贤区金海公路 6055 号 28 幢 1 层

法定代表人：孙云起

执行董事：孙云起

成立日期：2020 年 6 月 11 日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物业管理；办公设备租赁服务；品牌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妆品零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化妆品批发；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丸美股份	500	100%	90,500	100%

上海菲加自成立以来尚未开展具体业务。

2、公司名称：广州禾美实业有限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UMY134K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2429 号首层自编 028 房

法定代表人：孙云起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孙云起

成立日期：2020 年 6 月 23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对外承包工程业务；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不含仓储）；物业管理；物业出租；办公设备租赁服务；科技产业园的投资、招商、开发、建设；新媒体产业园的投资、招商、开发、建设；文化产业园的投资、招商、开发、建设；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服务；风险投资；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企业形象策划服务；策划创意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不含许可审批项目）；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化妆品零售；化妆品及卫生用品零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批发；互联网商品销售（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互联网商品零售（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信息咨询服务。

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上海菲加	1,000	100%	91,000	100%

广州禾美自成立以来尚未开展具体业务。

三、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是为了落实公司“总部建设项目”的具体实施，是基于公司各母子公司不同职能定位，对公司集团化管控下属机构起到积极作用，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长远利益。

本次增资完成后，上海菲加与广州禾美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四、本次增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增资是为了落实公司“总部建设项目”的具体实施，该项目尚存在不确定性和实施风险，项目风险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并签订项目投资意向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8日